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荣盛石化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监事会于2013年5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

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居兴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内容摘要：选举李居兴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（简历见附件），任期三年。自本次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，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特此公告。

荣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5月20日

附件：李居兴先生简历

李居兴先生：高中学历，历任萧山市新湾镇党委书记、萧山市委办公室副主任、萧山市社会保障局党委书记、局长、萧山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党委书记、荣盛化纤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顾问兼稽查部经理、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稽查部经理，现任浙江荣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、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李居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水荣配偶之堂兄，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